

证券代码：688066
债券代码：118027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公告编号：2025-043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
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航天宏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宇翔、张燕的一致行动人北京航星盈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星盈创”）于 2025 年 7 月 4 日与百瑞坤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代表“百瑞金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了《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航星盈创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航天宏图 13,326,3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5.10%）转让给百瑞金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百瑞金钩”），转让价格为 19 元/股，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253,199,700 元。

● 本次权益变动前，航星盈创持有公司股份 19,437,7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4%；本次权益变动后，航星盈创持有公司股份 6,111,4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4%。

● 本次权益变动前，百瑞金钩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百瑞金钩持有公司股份 13,326,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0%。

●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相关事项存在

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航星盈创与百瑞坤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代表“百瑞金钩”）出具的通知，航星盈创于 2025 年 7 月 4 日与百瑞坤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代表“百瑞金钩”）签署了《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股份转让协议》，航星盈创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直接持有的航天宏图股份 13,326,3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0%）转让给百瑞金钩，转让价格为 19 元/股，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253,199,700 元。本次股权转让航星盈创所获资金将无偿借给公司，用于支持公司发展。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航星盈创仍直接持有公司 6,111,40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4%。百瑞金钩直接持有公司 13,326,3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0%。本次协议转让不会触及要约收购义务，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相关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航星盈创	19,437,706	7.44	6,111,406	2.34
百瑞金钩	0	0	13,326,300	5.10

二、交易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航星盈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甲 23 号 3 号楼 1 层 1169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18259637L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宇翔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

	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1、协议签署主体（基金管理人）

名称	百瑞坤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代表“百瑞金钩”）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10号第14层06A、06B号
法定代表人	张俊华
注册资本	人民币1,76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96063849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4年3月26日至2044年3月25日
主要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张俏寒持股56.82%；张俊华持股34.66%；成伟8.52%

2、股份受让方

基金名称	百瑞金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备案编码	STK380
基金管理人	百瑞坤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1 年 12 月 13 日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北京航星盈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乙方（受让方）：百瑞坤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代表“百瑞金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标的股份的转让

转让方拟转让的标的股份为其持有航天宏图的 13,326,3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10%。转让方同意依照本协议约定将标的股份全部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依照本协议约定之条款和条件受让标的股份。

2、转让价款

经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股份的转让单价为人民币 19 元/股，不低于本协议签署日（当日为非交易日的顺延至次一交易日）公司股份大宗交易价格范围的下限，标的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253,199,7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伍仟叁佰壹拾玖万玖仟柒佰元整）（“转让价款”）。

3、转让价款支付

甲乙双方同意，本次标的股份转让的价款按照以下约定支付：

（1）自双方签署本协议之日起至拿到批复之日，乙方将 50,000,000 元（大写：伍仟万元整）定金支付至甲方。

（2）自双方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的协议转让确认意见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出资 50,000,000 元加上定金的 5,000 万元资金合计 100,000,000 元（大写：壹亿元整）作为第一笔股份转让款全额转入甲方的指定的银行账户（可分批转款）。

(3) 在本次股份转让取得交易所合规性批准或确认且甲方在收到乙方支付的第一笔股份转让价款（即人民币 100,000,000 元）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根据法律和登记结算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的要求办妥相关税费的纳税手续。

(4) 在办理完成相关税费手续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第二笔款，乙方将第二笔股份转让价款的 90,000,000 元（大写：玖仟万元整）支付至甲方的银行账户（可分批支付）。

(5) 在甲方收到乙方第二笔款后，乙方将第三笔股份转让价款的 63,199,700 元（大写：陆仟叁佰壹拾玖万玖仟柒佰元整）支付至甲方的银行账户（可分批支付）。

4、违约责任

(1) 双方均应按照本协议之约定积极履行，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则构成违约；因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如因证券监管部门的原因或非协议任何一方的原因导致标的股份无法完成过户登记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 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支付标的股份转让价款的，每迟延一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应付未付价款的万分之二支付违约金。

5、争议解决

本协议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由本协议产生或与本协议相关的任何争议应由各方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果在争议发生后的 15 个自然日内无法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该等争议，可以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协议生效及终止

(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2) 各方同意，本协议自以下任何情形之一发生之日起终止：

1) 各方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终止本协议；

2) 非甲方乙方过错导致本次交易无法进行（例如证券监管机构不同意实施本次交易）则本协议在甲乙双方确认无法交易信息之日起终止其法律效力。

3) 本次交易实施完毕；

4)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协议的其它规定而终止本协议的其他情形。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

2、本次交易完成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燕持有公司 18.62%的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宇翔持有公司 2.89%的股份，一致行动人航星盈创持有公司 2.34%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3.85%的股份。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协议转让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不存在限制转让的情形。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5 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协议转让股份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5 日